

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龙津街道办事处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年，龙津街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扎实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，围绕落实新修订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加强制度执行，不断加强改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，较好完成了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全面落实。按照新修订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，龙津街道认真对政府产生的信息进行收集，认真编制本街道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并及时公开，动态更新街道工作动态和工作文件。2020年全街累计制作、公开政府信息总数150条，其中，组织机构3条，行政执法类2条，财政预决算2条，其他3条，年度报告1条。

（二）政府信息管理标准有序。龙津街高度重视并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根据工作需要及时调整街道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成员，并由党政办公室具体落实政务公开相关工作，负责各科室各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、指导、协调、监督和收集整理。严格

信息公开标准，按要求严抓发布前审核、发布后更新及文件有效性管理。畅通受理渠道、精准规范答复意见，进一步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质量。

（三）平台建设稳步推进。按照政府网站建设指引和考核要求，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平台发布功能，规范栏目设置，按照政府网站集约化迁移指引要求完成网站迁移工作；按要求在街政务服务中心等对外服务窗口设置政务公开专区；通过政府网站、“微社区e家通活力龙津”公众号等更新街道工作落实动态，积极向“学习强国”平台及媒体推送工作信息，加强正面舆论引导。

（四）监督保障逐步强化。严格按照新条例要求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审核力度，全面落实监督岗位责任，严格执行信息编辑、审核、发布“三级审核”，所有信息先审后发，确保信息发布准确、规范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	1.信访举报投诉	0	0	0	0	0	0	0	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，我街严格按照《条例》规定及省、市、区的安排部署认真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取得了一定成效。但是，我们的工作与《条例》的要求以及服务广大公众的需要相比，仍有一定差距。主要表现在：一是部分主动公开的信息内容还不够完善，部分信息的公开还不够及时；二是工作人员的专业能力还需要进一步提高；三是信息公开工作宣传力度还不够，信息公开的便民性和实用性还需加强。

针对上述存在问题，从以下方面进行改进：一是加强学习贯彻国家、省、市关于政务公开的新理念、新政策、新要求，进一步落实工作职责和各项制度，进一步提高依法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水平。二是更加及时、准确、全面公开公众普遍关心、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政府信息，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，提高政府公信力。三是规范管理信息公开，保证信息公开的时间充足和及时更新，确保信息更新及时、表达准确、链接无误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目前未发现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